



新华通讯社主管主办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
新华网网址: http://www.xinhuanet.com

中國證券報

CHINA SECURITIES JOURNAL

A 叠 / 新闻 32 版
B 叠 / 信息披露 120 版
本期 152 版 总第 7229 期
2018 年 6 月 14 日 星期四



中国证券报微博
http://t.qq.com/zgzsqs
金牛理财网微信号
jinnulicai

更多即时资讯请登录中证网 www.cs.com.cn

更多理财信息请登录金牛理财网 www.jnlc.com

破净股激增 投资逻辑生变

从一季度末的65只,到如今的135只,股价跌破每股净资产的股票数量在两个月内激增。从上证综指多个下行周期来看,当前的破净股数量及破净股占比均在向高位攀升,一场关于A股是否见底的争论随之展开。

A03



基金经理一年多来首次超配美股

美银美林最新调查显示,64%的受访基金经理认为,与全球其他地区的企业相比,美国企业有最佳的盈利前景,该比例创下17年新高。基金经理对美股的配置比例比前一月上升16%至净超配1%,为15个月以来首次超配。

A04

方星海:夯实跨境监管合作法律基础

□本报记者 徐昭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近日在金融监管研讨会上表示,中国证监会不断在跨境监管合作的法律基础和执法体制机制方面进行积极的探索和改革,当前正在积极配合立法部门修改完善《证券法》,制定《期货法》。

方星海强调,随着中国资本市场双向开放不断推进,境内外资本市场互联互通程度加深,沪深港通、原油期货、铁矿石期货国际化、QFII、RQFII、外商控股证券公司和期货公司、创新企业存托凭证发行交易试点等对外开放重大举措相继推出,内外双向跨境合作需求在数量和复杂程度上都有显著提升。但应当正视到,特别是A股纳入MSCI指数后,证券及衍生品领域跨境监管合作的任务将更为繁重,当前中国证监会在跨境监管合作方面还面临着一些问

题,跨境执法合作的法律基础还要进一步夯实。

一是由于境内外法律制度不同导致的跨境监管协作法律理解适用问题。比如说,根据我国当前的法律规定,中国证监会向境外监管机构提供的协查材料中如涉及非公开信息的,不得直接作为刑事诉讼中的证据,不少境外监管机构对此表示不理解。

二是由于各国监管体制机制不同,形成的监管执法措施手段不一致问题。比如说,为进一步提高全球证券期货领域跨境执法合作水平,国际证监会组织于2017年通过了增强版的多边备忘录(EM-MoU),新增了5项跨境执法权限要求,分别为获取审计底稿、强制问询、冻结资产、获取互联网服务提供商记录、获取电话记录。但目前,中国证监会尚没有强制问询、获取互联网和电话记录等执法权力,难以签署这一EM-MoU。

三是跨境金融活动日益活跃,带来的监管权限划分与冲突问题。随着金融跨境活动日益频繁,各国逐渐在不同程度上规定和扩展了其境内法律的域外适用情形,由此引发监管执法合作中的管辖权冲突问题。比如说,当某一国家管辖范围内的机构在另一国家注册从事某项业务的,通常在日常监管和执法过程中会产生母国和注册国监管协调甚至管辖权冲突的问题。又比如,有的国家在接受发行人或持牌金融机构注册时,不对相关实体的资质进行合理审查,主要依赖后续日常监管和执法协查合作的方式来达到监管目的,但相关注册信息并不能及时共享,经营实体的母国监管机构对相关实体的域外注册并不知情。在与境外监管机构合作的过程中遇到过不少此类问题,也积累了一些经验,但还是需要深入研究探讨这些冲突,逐步从法律制度上予以解决。

方星海认为,由于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历史背景、法律传统等方面的不同,一个国家或地区的法律制度安排必然与其他国家或地区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在跨境监管合作中,一方面要通过持续的国际交流,深入理解各国资本市场的监管法律制度,不断增进共识、建立互信、避免误解;另一方面是要立足于国际法的基本理论,以尊重各国法律法规和执法权限为基础,本着相互信任的态度,朝着相互依赖的方向,加强跨境监管执法合作,尽最大努力协助境外监管机构达成监管目标。中国证监会也是本着这一理念和原则,不断在跨境监管协作的法律基础和执法体制机制方面进行积极的探索和改革。当前,中国证监会正在积极配合中国的立法部门修改完善《证券法》,制定《期货法》,非常希望能够得到来自不同方面的指导和帮助。

“操盘手”讲述“独角兽”回归A股幕后故事 CDR 尝鲜不靠运气

□本报记者 张凌

6月11日,已近深夜,李想(化名)的办公室依旧灯火通明。在一家大型券商投行部门工作的他,自从加入CDR项目组,工作几乎成为了生活的全部。

CDR,即存托凭证。近期,监管部门出台多项政策,支持符合国家战略、掌握核心技术、市场认可度高的创新企业,在境内资本市场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

这一被视为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提升上市公司质量的重要举措,正在快速推进。为了让承揽的明星“独角兽”CDR项目尽快落地A股,李想所在的公司设立

了两个团队,相互替换,加班加点准备材料。同时,市场也在为迎接这些明星企业而积极准备。6月11日,六只战略配售基金正式开售,火热的销售场面成为当天市场热门的话题。

作为CDR操盘手,明星“独角兽”回归A股之路在李想和他同事的忙碌中渐渐清晰。李想透露,CDR的发行人及承销商会邀请专业机构投资者对CDR的发行价格进行询价,在这一过程中,会参考海外股市价格及A股同类型科技股价格。本次红筹企业发行CDR的价格与其在海外的股价不会有太大差别,因此海外股和CDR之间很难有套利空间。如果投资者长期看好某个企业的发展或者预计企业未来有

爆发性增长,可以进行投资。“尝鲜”不靠运气

对于A股而言,CDR还是一个新鲜事物。对于不少投资者而言,CDR与IPO有何不同,是一个重要话题。能够成为首批“尝鲜者”,李想和他的团队靠的不是幸运。中国证券报记者了解到,发行CDR的企业会选择境内外保荐业务实力强劲的投行去竞标,最终确定保荐机构,并不存在监管指定保荐机构的情况。

“但CDR业务并不那么好做。”李想坦言,发行的存托凭证,是股票的一种衍生产品,CDR持有人为间接拥有公司相关权益的证券持有人,相关权利

通过存托机构间接行使。而IPO发行的是股票,投资者可直接行使相关权利。

“由于发行CDR的企业已经或即将在海外上市,因此,需要同时满足上市地和国内的规则,信息披露也要同步进行。”李想说,“所以,与A股IPO相比,发行CDR有大量的与海外沟通成本,包括与海外交易所的沟通,以及和企业很多外籍、有影响力的股东、董事的沟通,CDR发行的相关文件都需要翻译成英文给对方并经过其同意。”

这只是CDR与IPO差别的一小部分。根据监管机构近期公布的文件,在主体类型方面,IPO要求企业是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下转A02版)

制图/刘海洋



■ 中证论衡

个税改革料实现新突破

□本报记者 赵白执南

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采访的专家认为,当前税收改革逐步步入深水期。随着营改增逐步调整到位,个税改革成为今年税收改革的重中之重,预计年内将出台提升个税起征点与专项扣除的文件。专家建议,个税改革要一手抓制度,推进个税法修订,建立完整的征管体系;一手堵漏洞,强化并建立以个人自行申报为主的申报制度,建设全国税务网络征管系统,统一个人纳税编码,利用数字化手段加强征收能力。

个税制度待完善

华夏新供给经济学研究院首席经济学家贾康表示,今年加快完善税收法律制度框架势在必行,关键税种改革如增值税改革、资源税改革、环保税改革、消费税改

革、个税改革、房产税改革等都将进一步深入。随着营改增和资源税政策逐步调整到位,改革重点将在房地产税和个人所得税上下功夫。

平安证券首席分析师魏伟指出,目前我国个人所得税相对规模较小,制约了税收收入分配调节功能的发挥。当下,我国总体税收结构是以流转税(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和消费税)为主,所得税占比不高,而所得税当中也是以企业所得税为主体,起到居民收入分配调节作用的个人所得税相对规模有限。无论是在GDP还是财政收入中的比例,我国的个税占比都远低于全球普遍水平。

魏伟表示,现行个税制度还存在较多缺陷,如同属劳动所得的工资薪金收入与劳务报酬、稿酬等征税方式完全不同,偶然

所得和投资所得统一适用20%的固定比例税率,对资本所得税较轻,对劳动所得税较重,同样收入的纳税义务人,所得来源渠道多的可以享受更多费用扣除等。

从上调起征点与专项扣除入手

随着这几年收入上涨,提高个税起征点再次被提上日程,3月,财政部编制的预算报告和预算草案已经提请审议,其中包括提高基本费用扣除标准。

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杨志勇表示,提高个税起征点需要考虑个人所得税的定位。个人所得税属于“大众税”,不可能只面向少数人收取,可以先将免征额定在5000元左右。下一步,个税改革的主要方向是综合与分类、工资薪金所得和劳务报酬所得合并一起征税,预计今年内就会出台工薪与劳务报酬合并后统一的

税率和级距。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公共财政与政策研究院院长乔宝云表示,按照个人来征税不如按家庭征税合理。

对于专项扣除,贾康表示,应该考虑家庭赡养系数,比如一个家庭年度总收入是12万元,家庭人数多少明显会影响家庭生活水平,应当考虑赡养家庭人口数量。对于家庭成员的界定,目前尚未有统一的方式,但离不开信息系统的支持。

“除了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的子女教育、大病医疗费用外,其他与个人或家庭生活密切相关的大笔支出如住房按揭利息支出、赡养老人费用等也应该列入扣除项目。”杨志勇补充,在综合与分类所得税改革之后,税改重点在于各种标准扣除和专项扣除是否与实际成本费用基本相符。(下转A02版)

Red Avenue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申购

申购简称:彤程申购
申购代码:732650
申购价格:12.32元/股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1,764万股
网上申购时间:2018年6月14日(09:30-11:30,13:00-15:00)
认购缴款日:2018年6月19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详见2018年6月1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A02 财经要闻

国务院部署实施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6月13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实施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持续改善空气质量;确定进一步扩大进口的措施,促进调结构惠民生和外贸平衡发展。

A02 财经要闻

证监会:细化“A+H股”查处通报和执法衔接机制

根据内地与香港资本市场跨境执法合作机制安排,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证监会近日召开了第六次执法合作工作会议。下一步,两会将继续提高在市场监察、线索通报、协助调查等方面的合作水平,密切关注市场波动变化,密切关注跨境违法违规动向,密切关注两地账户异常联动,严厉打击跨境操纵市场等违法行为,共同维护两地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A02 财经要闻

洪磊:进一步明确私募REITs产品备案标准

6月13日,2018第二届陆家嘴资产证券化论坛在上海召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长洪磊参加会议并致辞。洪磊表示,鉴于私募基金投资范围由投资基金合同约定,协会将进一步明确私募REITs产品的备案标准,提高备案效率。

A06 基金新闻

A股磨底 机构逢急跌加仓意愿增强

A股近期表现不佳,但北上资金依旧大力抄底买入。不少机构表示,A股当前整体估值处于底部区域,如果出现急跌则愿意加仓。弱市避险情绪下,消费板块表现较好,但业内人士指出,消费板块的成交占比和整体估值处于历史高位,一些机构已经兑现浮盈。

A07 公司深度

诉讼牵出代持关系 “中技系”大量交易真实性存疑

三年多时间里,颜静刚接连控制*ST富控、宏达矿业、*ST尤夫,被市场称为“中技系”。今年2月,“中技系”爆发诉讼危机,其中大量诉讼为民间借贷。中国证券报记者调查发现,2017年上海拓工工贸等众多贸易公司密集与*ST尤夫、*ST富控、宏达矿业发生商业往来。这些公司表面上与颜没有关系,但其中的一些公司频繁与上市公司合作,且相互间存在关联关系。

A09 市场新闻

工业富联受追捧 结构分化料加剧

昨日,工业富联158.1亿元的成交金额成两市焦点,占沪指1559亿元成交金额的10.14%,占创业板指数589.1亿元成交金额的26.84%,且创今年以来单只股票日成交额之最。分析人士指出,由存量资金主导的结构行情,必然导致个股成交金额严重分化。

A10 货币/债券

债市安全资产需求料增加

分析人士表示,无风险利率趋于下行的趋势料继续,但若紧信用格局进一步演绎,可能导致信用违约风险上升,而微观分化加剧将导致利率分化、利差扩大,中短久期利率债、高等级信用债仍是优选品种。

国内统一刊号:CN11-0207	地址:北京市宣武门西大街甲97号
邮发代号:1-175 国外代号:D1228	邮编:100031 电子邮件:zsb@zsb.com.cn
各地邮局均可订阅	发行部电话:63070324
北京 上海 广州 武汉 海口	传真:63070321
成都 沈阳 西安 南京 福州	本报监督电话:63072288
重庆 深圳 济南 杭州 郑州	专用邮箱:ycjg@xinhua.cn
昆明 南昌 石家庄 太原 无锡	责任编辑:孙涛 版式设计:毕莉雅
同时印刷	图片编辑:刘海洋 美编:马晓军